

证券代码：300170

证券简称：汉得信息

公告编号：2019-024

##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170，证券简称：汉得信息）股票价格于2019年3月7日、3月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2019年3月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引入战略投资者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迪清与范建震于2019年3月1日与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与范建震、陈迪清之股份购买协议》。陈迪清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3,327,767股（占公司总股本2.63%）转让给百度；范建震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3,327,716股（占公司总股本2.63%）转让给百度。二者合计拟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公司股份46,655,4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6%。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协议转让的股份尚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近期公共传媒没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协议转让交易各方能否按协议严格履行各自义务，本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本次协议转让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协议股份过户相关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并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